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81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表。

茲載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債券發行結果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黃憲培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憲培先生、方正先生及黃少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毛錫書先生、王緒祥先生及宗孝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小謙先生、楊佰成先生及張白先生。

证券简称：华电福新

股票代码：00816.HK

## **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本次债券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3年3月27日结束，经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共同协商，确定本次债券5年期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10年期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 1、网上发行

本次债券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为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5%，即人民币10,000万元，包括5年期品种5,000万元和10年期品种5,000万元。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最终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500万元，全部为5年期品种，占本次债券发行总量的0.25%。

#### 2、网下发行

本次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为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95%，即人民币190,000万元，包括5年期品种95,000万元和10年期品种95,000万元。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簿记结果决定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199,500万元，包括5年期品种99,500万元和10年期品种100,000万元，占本次债券发行总量的99.75%。

特此公告。

发行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28日

（此页无正文，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发行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此页无正文，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此页无正文，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此页无正文，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28日